唐山市供销合作总社权力运行流程图

行政奖励工作程序：

公示。对确定的正式推荐对象进行公示。

征求意见。对初审通过的推荐对象征求相关部门意见。

初级审核。对符合条件的推荐对象进行审核，报省评选表彰领导小组初审。

组织推荐。严格按照表彰方案规定的条件、程序，组织推荐工作。